

拷问网购安全

## 『老骗术』犹在

## 新风险又来

据新华社电 个人信息被泄露、恶意刷单、虚假交易……人们熟知的网络诈骗风险尚未清除,跨境消费额度“被透支”、社交电商“信任危机”、七天无理由退货“难落地”……新型网购风险已进入公众视野。双11前夕,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相关报告,对电商领域存在的信用风险做出预警。



## 1 客服来电,微商卖货,新风险开始露头

今年9月,江苏省江阴市民董女士接到一个自称淘宝客服的陌生电话,声称她此前购买的衣服有质量问题,承诺双重赔偿。董女士扫描对方提供的二维码,输入银行卡号等关键信息,15900多元立即进了骗子口袋。

根据国家发改委下属机构牵头编制的《电子商务领域信用风险“双十一”预警报告》,网购“连环陷阱”已成为消费者面临的新型风险之一。不法分子通过购买个人信息,冒充电商、物流、银行客服等人员实施“连环”诈骗,令消费者防不胜防。根据上海市反电信网络诈骗中心的数据,今年7月至8月,上海市接报网络电信诈骗案件中超过两成成为网络购物电话类,占比最高。

不仅是电话诈骗,随着网购渗透率不断提升,一些新型网购风险也开始露头:

跨境消费额度“被透支”。有消费者在跨境购时发现,名下多笔交易记录并

非本人购买,也未收到过相关商品,其身份信息可能被冒用来扩大额度,赚取税收优惠。

社交电商“信任危机”。朋友圈购物、微商购物已成为网购主渠道之一,其显著特点是熟人消费。报告提醒,部分投机分子以次充好,暴利定价,通过各级微商和个人,将三无产品卖给消费者,并有可能异化为传销活动。

代购“证伪困局”。部分“海淘”在卖出假冒商品时,声称支持正品专柜验货。若顾客验货后发现是假冒的,则要求出示专柜出具的假货证明,才能获得退货赔偿。但专卖店或专柜一般不会出具相关证明。

七天无理由退货“难落地”。今年3月《网络购买商品七日无理由退货暂行办法》正式施行。但一些电商在实际销售中,针对不宜退货的具体商品没有告知;一些电商限制消费者退货方式,侵害了消费者的自主选择权。

## 2 “老骗术”仍在,“亲”们不堪其扰

网购“新风险”需要警惕,一些“老骗术”也仍在困扰着消费者。

商品促销假象。有的商家“先抬价后打折”,有的在长期“特卖”的老款上标注“热销”……各种暗含“水分”的打折促销,在损害消费者利益的同时,极易引发对电商的信任危机。

用户体验“代写”。一些商家专门雇人假冒用户撰写消费体验,不仅对消费者产生误导,也涉嫌消费欺诈。

线上线下双重标准。个别商家线上

商品质量低于线下同款商品质量。

售后服务难以兑现。一些家电产品在保修期遇到质量问题要求退换货时,商家要求消费者到线下指定售后网点出具报告,而有些城市并没有售后网点,消费者很难自行检测,进行证据留存。

专家分析认为,政府部门针对双11可能出现的各类信用风险提前预警,能够推动社会各方采取防范措施,建立完善电子商务信用风险防范体系。

## 3 筑牢网购安全大坝,电商企业责无旁贷

10月31日,国家信息中心主办的“信用中国”网站公布首批“电子商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黑名单”,共涉及500家企业。据了解,这些企业主要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工商吊销企业名单中筛选,经营范围集中在电商领域。

公布失信“黑名单”,是防范和打击网购欺诈的举措之一。国家发改委今年1月发布《关于全面加强电子商务领域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》,明确将构建全链条电子商务信用体系。

国家发改委财金司副司长陈洪宪说,将充分利用双11推动电商领域诚信建设,包括开展电子商务领域严重失信问题专项治理;组织第三方机构对双11期间各主要电商平台相关承诺兑现情况进行数据跟踪与测试分析,并对外发布;委托信用服务机构在产品质量、销售服务、价

格、物流等环节开展信用监测,完善电商领域信用记录。

规范网购市场秩序,还需完善相关法律法规,加强监管。正在召开的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上,电子商务法草案第二次提交审议。

业内人士建议,加强电子商务领域监管,要突破地区局限和传统管理方法,探索税收监管、质量监管、打假监管与电商平台相结合的方式方法;充分调动政府、企业、社会各方面力量,构建共治格局。

筑牢网购安全大坝,电商企业责无旁贷。去年10月,阿里巴巴、京东等8家互联网企业成立“反炒信”联盟,共享信用信息,联手打击刷单炒信行为。截至目前,已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公示五批“炒信”黑名单,近期又有7家互联网企业加入联盟。

## 前三季度 我省生活必需品价格 以降为主

本报讯(记者宗苗森)今年已过大半,我省物价情况怎样?记者从河北省价格监测中心了解到,我省生活必需品价格以降为主。据监测,今年前三季度,日常生活消费品价格大多呈现下降态势。其中成品粮价格升降互现,食用油价格略有上涨,鸡蛋先降后升,大幅波动,猪肉价格逐步下降,蔬菜价格季节性回落。

## 南水北调,我省居民水价逐步增长

居民生活用水价格上涨。前三季度全省平均(元/千瓦时)城镇和农村居民用电均为0.52元,与去年同期持平。前三季度,全省居民生活用水平均价格(元/吨)城镇3.45元、农村1.55元,与去年同期相比,价格分别上涨1.8%和0.3%。

省物价局人士表示,为解决南水北调引江水使用成本高、用水量不足的问题,同时充分发挥水价调节作用,增强社会节水意识,我省七个南水北调受水城市已全面启动水价调整,逐年逐步调高水价。目前我省居民用水价格处于逐步增长状态。

## 今年蔬菜价格比去年降了7.8%

与往年最大的不同,是今年蔬菜价格降了。省物价局价格专家表示,蔬菜价格季节性回落,前三季度我省监测的16种蔬菜价格1升15降,八大路菜全省平均价格(每500克)2.14元,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7.8%。据悉,降幅较大的品种有:洋白菜、芹菜、菜花、冬瓜和西葫芦,降幅在18.9%—30.2%。进入10月份,随着气温下降,我省蔬菜生产方式将改为大棚生产,蔬菜供应地将会继续南移,生产和运输成本增加,预计蔬菜价格将出现季节性上涨。

## 猪肉价格比年初降了两成

前三季度,全省猪肉价格逐月下降,由年初的15.3元降到目前的12.69元,下降20.56%,比去年同期下降14.6%。

上述情况与生猪价格大幅下降相关。据了解,生猪由年初的最高9.02元下降到7.1元,降幅达27%。前三季度全省平均价格7.51元,比去年同期价格下降19%。

省物价局价格专家分析,生猪价格大幅下降是由于去年生猪价格过高,养殖企业盲目扩张,市场供需失衡,需求疲弱导致。“尤其是随着邢台、邯郸等地有大量的外地企业投资的养殖场先后投产,加剧了生猪供应市场失衡,加之10月份节后市场进入传统淡季,企业屠宰量将明显下滑,生猪需求量或维持低迷状态,生猪价格有继续下滑的可能。”

## 鸡蛋均价同比下降13.6%

今年鸡蛋价格先降后升,大幅波动。据监测,受供应充足、终端需求不畅的影响,鸡蛋价格由年初的3.45元下降到五月底的2.38元,养殖业亏损严重,导致市场鸡蛋供应量大幅减少;六月份蛋价开始触底反弹,迅速回升至3.57元的阶段性高位后,七月中旬短期回落至3.1元。

随后,由于蛋鸡歇伏期产蛋量下降,市场供应偏紧和经营者普遍看涨等因素影响,鸡蛋价格持续大幅上涨,至9月中旬我省鸡蛋平均价格已达4.91元/斤高位,比年初价格上涨42.3%,高于去年同期价格7.4%。随着中秋和国庆双节结束,鸡蛋需求趋于平淡,加上蛋鸡歇伏期结束,市场供应量不断增加,我省鸡蛋价格小幅下降到目前的4.06元。预计下月鸡蛋价格趋弱运行。

前三季度全省鸡蛋(每500克)平均价格3.33元,同比下降13.6%。

## 牛羊价格上涨粮价稳定

牛羊肉价格逐步上升,其中牛肉由29.38元升到31.32元,上涨6.6%,比去年同期上涨6.2%;羊肉价格由年初的28.31元上涨到32.68元,涨幅为15.4%,比去年同期上涨4.7%。

成品粮价格基本稳定。全省平均价格(每500克,下同)面粉2.04元、粳米2.81元,与去年同期相比,面粉价格略上涨0.3%,粳米价格下降1%。在需求回暖刺激下,预计我省面粉价格将稳中趋涨。